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ida

Dida Inc.

嘀嗒出行*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559)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17.06B及17.06C條刊發。

嘀嗒出行(「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2025年4月22日(「授出日期」)，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2023年3月31日採納並於2024年6月13日修訂的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94名承授人(「承授人」)授出合共11,0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本公司合共11,000,000股普通股(「股份」)，每股面值0.0001美元(「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惟須經承授人接納作實。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2025年4月22日

承授人及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 (i) 段劍波先生(「段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技術官，獲授1,0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1,000,000股相關股份；及
- (ii) 本公司的其他93名僱員，獲授10,0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合共相當於10,000,000股相關股份。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購買價：零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每股1.07港元。

* 僅供識別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
歸屬安排：**

向段先生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分四期等額歸屬。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首期四分之一將於授出日期歸屬，其餘部分將分別於其後每個日曆季度結束時歸屬。

所有其他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分十六期等額歸屬。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首期十六分之一將於授出日期歸屬，其餘部分將分別於其後每個日曆季度結束時歸屬。

就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由於為了行政管理的便利，向承授人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是與其他授出於之後日期一併獲批准，授出日期與某一歸屬日期之間的時間隔少於12個月，以反映受限制股份單位本應授出的時間。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的總歸屬及持有期不少於12個月。基於上述情況，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認為，歸屬的較短期限符合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目的。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
行使期：**

自授出日期起10年內有效。

績效指標：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並無附帶任何績效指標。

就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鑒於(i)承授人加入本集團的時間相對較長，且被視為已展現令人滿意的工作表現，及(ii)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旨在激勵彼等過往經驗及貢獻，故薪酬委員會認為毋須為承授人設定績效指標，該安排符合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目的。

回補機制：

倘承授人因死亡、喪失行為能力、失業或因任何原因不再擔任董事，或試圖就向其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為任何其他人士設立任何權益，則向承授人授出的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失效。此外，倘(其中包括)(i)承授人存在任何重大不當行為、破產或違反任何法律法規，(ii)承授人違反其不競爭、不勸誘或保密承諾，本公司亦可從承授人處收回並索回向其授出的未歸屬且未行使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所產生的所有權益。更多信息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20日招股章程的「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財務資助： 概無有關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安排以向承授人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便其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購買股份。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及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向本公司任何董事、首席執行官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因此，有條件授予段先生之受限制股份單位已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及批准。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授予段先生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外，概無其他被授予人為(i)董事、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ii)參與者獲授及將獲授的購股權及獎勵超過上市規則第17.03D條規定的1%個人限額；或(iii)於任何12個月期間已授出及將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0.1%的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之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認為，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目的為(i)認可承授人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ii)激勵、鼓勵及挽留承授人，使其為本公司的持續經營、發展及長期增長作出貢獻；及(iii)緊密結合股東、本公司及承授人的利益。該授出旨在確保僱員對本公司的長期支持及承諾，這對本公司的未來發展至關重要。本公司認為，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是激勵彼等為本公司帶來更高回報的重要措施，亦是對該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為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及融資作出貢獻的獎勵。

可供日後授出的股份數目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99,397,985股股份。截至本公告日期及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後，根據上述計劃限額，88,397,985股股份可供日後授出。

承董事會命

嗒嗒出行

宋中傑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5年4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宋中傑先生、李金龍先生、朱敏先生、段劍波先生及李躍軍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豐先生、李健先生及武文潔女士。